

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

日期：106年7月20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函轉文化部訂於106年7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30分辦理「國家語言發展法草案公聽會」訊息，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轉院內各中心知悉，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查。

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校務基金運用 行政組員 王郁宜 0720 1817		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柏宏 0721 0901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3393-2319

聯絡人：王怡婷

電 話：02-7736-5701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060103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聽會海報(ATTCH1 0103481A00_ATTCH1.png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訂於106年7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30分辦理「國家語言發展法草案公聽會」訊息，惠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06年7月17日文版字第10630203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聽會一律採網路報名，相關報名事宜請逕洽聯絡窗口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徐暉妮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-3442。
- 三、檢附「國家語言發展法草案」全國場公聽會海報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曹榮譽教授逢甫、許榮譽教授學仁、翁教授聖峯、陳教授萬益、盧講師廣誠、曾教授金金、何副教授信翰、周董事長清玉、方教授耀乾、林秘書長佳怡、羅榮譽教授肇錦、陳副教授秀琪、江副研究員敏華、林名譽教授修澈、童榮譽教授春發、黃教授美金、鄭教師安住、高教師敏麗、陳教授柏熹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終身教育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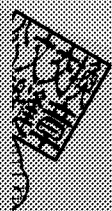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1060057896 106/7/20

2017

國家



區域